

证券代码：300343

证券简称：联创互联

公告编号：2018-083

山东联创互联网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报告书

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联创互联网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联创互联，股票代码：300343）自2018年6月19日（星期二）开市起停牌。公司已于2018年6月20日发布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55）。公司分别于2018年6月25日、2018年7月2日、2018年7月9日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为：2018-058、2018-059、2018-061），于2018年7月16日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进展及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8-067），于2018年7月23日、2018年7月30日、2018年8月6日、2018年8月13日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为：2018-068、2018-072、2018-074、2018-080）。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8年8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山东联创互联网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

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5年修订）》等的规定，公司披露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后，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公司股票自2018年8月17日开市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公司将在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结果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相关规定申请股票复牌。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相关各方将全力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各项工 作，并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本次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取得该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山东联创互联网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6日